

证券代码：301377

证券简称：鼎泰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2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10 月 28 日、10 月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正筹划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行 H 股上市事项，本次 H 股上市相关议案已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和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审核，能否最终实施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等相关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公司正在筹划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发行 H 股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了《2025 年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5、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